

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

2020 年硕士生免试推荐录取（排序）办法

一、推荐免试研究生

1. 提交申请材料

依照学校要求提交相应申请材料。

2. 资格审查

A. 本系直硕

满足学校免试推荐研究生的基本要求，由教学办和学生组共同审核，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认。

B. 校内交叉

系研究生招生材料审查组对所有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认。

C. 校外直硕

系研究生招生材料审查组对所有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认。

3. 考核办法

A. 本系直硕

1. 综合面试：由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推荐组成面试小组（化工硕士组、高分子硕士组）对所有参加系内推免学生进行综合面试，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申请学生自我展示 5 分钟，面试专家提问至少 15 分钟；各个面试组由不少于 5 名具有相应类别研究生指导资格的教师组成。
2. 按综合面试成绩排序。若综合面试成绩相同，由招生材料审查组根据考生申请材料、面试情况进行投票决定录取顺序，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认。

B. 校内交叉

1. 化学工程系优先接收来自化学、材料、生物、环境、自动化及计算机方向的 2016 级校内本科生。
3. 外系申请到化工系攻读硕士学位的同学需进行综合面试，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学生自我展示 5 分钟，面试教师提问至少 15 分钟。各个面试组由不少于 5 名具有相应类别研究生指导资格的教师组成。
2. 按综合面试成绩排序。若综合面试成绩相同，由招生材料审查组根据考生申请材料、面试情况进行投票决定录取顺序，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认。

C. 校外直硕

1. 由招生材料审查组根据学生学习成绩及报送材料，在满足我校基本要求的前提下，择优选拔，推荐参加复试考生名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认。
2. 考生分化工硕组、高分子硕组进行综合面试。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学生自我展示 6 分钟，面试教师提问至少 14 分钟。各个面试组由不少于 5 名具有相应类别研究生指导资格的教师组成。
3. 按综合面试成绩排序。若综合面试成绩相同，由招生材料审查组根据考生申请材料、面试情况进行投票决定录取顺序，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认。

二、其他

1. 遇到以上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时由化工研究生招生材料审查组给出建议，由化工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最终决定。
2. 本实施细则由化学工程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3. 对我系 2020 年硕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研究生办公室工物馆 319 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88646；

联系邮箱：joyceliu96 @ 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

2019年9月9日